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 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江街 1099 号 6 楼会议室 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已于会议召开前2天以专人送达、邮件、微信 或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亲自出席、授权出席董 事 7 人。董事郭俊華先生因故未出席本次会议,已委托董事长廖志远先生出席并 代为行使表决权,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 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 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廖志远先生召集并主持,经与会董事审议,以记名投票表 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:

- 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- 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: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- 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 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: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<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 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;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 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;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;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; 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公司对上述议案一至议案五所涉及的制度进行了修改或制订,其中议案一至议案四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相关文件。特此公告。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